

## 如何牢牢地抓住绳子

来自约翰的明信片（第十部分）

约翰三书 5-7

威廉·克里（William Carey）被称为现代宣教运动之父。他在印度服事基督超过 40 年，传讲福音、建立教会，还特别为贫穷的孩子创办了好几所学校。这些学校除了其他科目之外，还提供会计学的课程，让学生们毕业之后能够找到工作。十八世纪末，他创办了印度第一所颁发学位的大学。不过，真正让他留名千古的事迹，却是他不知疲倦地将圣经翻译成印度的许多种语言。

我读过一本有关威廉·克里的经典传记，作者是他的曾孙。书中生动地复述了神如何在他心里动工，让这个卑微的修鞋匠为着福音而大发热心。年轻的时候，他在作坊的墙上挂了一张世界地图，修鞋的时候，都会为着全世界成千上万没听过福音的人祷告。尽管很多人批评他，警告他不要离开英国去印度传福音，克里却不为所动。神为他预备了四个好朋友。他们承诺支持他。克里经常会把印度描述成一座金矿。当时开采金矿时，一个矿工会坐在大筐子里，由矿井外面的人用绳子把他放下去。克里对朋友们说：“如果你们牢牢抓住绳子，我就下去挖黄金。”结果他真的前往印度，而且一去不复返。

其中一个支持者后来回忆说：“离开英国之前，克里让我们每个人郑重承诺：只要我们还活着，就绝不会松开绳子。”<sup>1</sup>值得感恩的是，那四位弟兄都守住了一生的承诺，没有松开绳子。

我们很容易津津乐道于威廉·克里的惊人成就，也有不少人为他书写传记，我自己就读过好几本。但是令人遗憾的是，我们很容易忽视他的这四位朋友。他们做出了自己的牺牲，努力抓住绳子。在这个世界上，没有人给他们写过传记；但是他们的事迹被记录在天堂。我们不了解富勒（Fuller）、皮尔森（Pearce）、瑞兰德（Ryland）和萨特克里夫（Sutcliff）的生平，但是基督知道他们的一切。威廉·克里也非常了解他们。当他下到金矿里的时候，他们会紧紧抓住绳子。

使徒约翰刚好也在给一个抓住绳子的弟兄写信，他的名字叫该犹。约翰要提醒我们：每个基督徒都有自己的一份重要责任，就是祷告、差遣、奉献、外出服事主……我们都要抓紧绳子。

我们一起打开新约圣经约翰三书，看一下圣灵启示的功课：怎样牢牢抓住绳子。在这里，抓住绳子的人叫该犹。该犹的名声很好，因为他照顾当时的旅行布道家、传道人和福音使者。这些人就像是第一世纪的威廉·克里。

我们来读约翰三书第 5-6 节：

<sup>1</sup> Adapted from S. Pearce Carey, *William Carey* (The Wakeman Trust, 1923; reprint, 2008), p. 108

**亲爱的兄弟啊，凡你向作客旅之弟兄所行的都是忠心的。他们在教会面前证明了你的爱；你若配得过神，帮助他们往前行，这就好了。**

我首先要说的是：该犹得到使徒约翰的称赞，因为他有忠心的好名声。约翰的意思是：“该犹啊，你对福音和传福音的工人们都表现地很忠心、很忠诚。”<sup>2</sup>简单说来，该犹对福音的忠诚到了自我牺牲的地步。他为着那些旅行的基督使者们开放自己的家庭、仓库、支票簿以及闲置的卧室，牺牲了个人的生活。这些弟兄是谁呢？在第5节，约翰称他们为弟兄，在第8节，约翰告诉教会要接待这样的人。约翰将他们单独分成一类，这些人为了传扬福音而外出奔波。<sup>3</sup>

教会里的每个人都是基督的大使，但是这群人把福音传到各个地方。我们已经说过，在第一世纪，假日酒店还没有开张。如果一个人通过罗马帝国修建的官道旅行，那么每隔八十公里就会遇到一处邮局，也提供住宿。不过很多记载表明，这些邮局特别不安全，盗贼找机会下手，政府的特务在窃听，住宿条件很差，食物也难以下咽，屋子里全是跳蚤，住一晚上的费用和打劫差不多。店主根本就是强盗，一旦住进去，差一分钱都别想脱身。<sup>4</sup>听起来，我们没有人会打算在这种地方过夜。所以，当时的人们出远门，都会提前联系远方的亲戚朋友，安排好住宿才会动身。基督徒也是这样的做法。实际上，约翰在这封信当中也是建议该犹接待底米丢。我们以后会提到。

所以，我们可以想象一下自己就是该犹。一天晚上，门铃响了，打开门一看，外面站着个陌生人，手里拿着一张据说是使徒约翰写的介绍信，让你接待他的朋友住一晚上，或者几天。<sup>5</sup>哎呀！这确实不太方便。约翰，谢谢你还这么惦记着我们家。你怎么没说清楚你的朋友打算住多久呀？关于接待客人，本杰明·富兰克林（Benjamin Franklin）写出了他自己的经验：三天过后，主人家的饭菜不再可口，客人也不再有人伺候……有的时候，根本用不了三天。<sup>6</sup>所以，这节经文的关键之处在于：该犹忠心地照顾其他人，而不在乎自己是否舒适，也不介意自己的生活会受到打扰。

我还要提到另一点。该犹不光是很忠心，还有爱心。我们看第6节，约翰写道：

**他们在教会面前证明了你的爱。**

挺有意思，是吧？约翰没有提到殷勤接待，尽管事实的确如此；也没有提到该犹给他们提供饮食、住宿、奉献支持等等，而是仅仅称之为“爱”。要知道，这一切的付出，给他们洗衣做饭，陪他们散步聊天，都是出于爱心。约翰所用的这个“爱”字在新约中用来描述神的爱。

显然，该犹的爱心在见证会上被传扬出来。这些客人在教会面前证明了该犹的爱心。

“在教会面前”显然是指教会聚会的时候。<sup>7</sup>消息已经传回约翰居住的以弗所，全教会都

---

<sup>2</sup> D. Edmond Hiebert, *The Epistles of John* (BJU Press, 1991), p. 329

<sup>3</sup> Robert W. Yarbrough, *Baker Exegetical Commentary: 1-3 John* (Baker Academic, 2008), p. 374

<sup>4</sup> Clinton E. Arnold, ed; *Zondervan Illustrated Bible Backgrounds Commentary: Volume 4* (Zondervan, 2002), p. 225;

William Barclay, *The Letters of John and Jude* (Westminster, 1976), p. 149; John D. Hannah, *1, 2, 3 John: Redemption's Certainty* (Christian Focus, 2016), p. 235

<sup>5</sup> Karen H. Jobes, *Exegetic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: 1, 2 & 3 John* (Zondervan, 2014), p. 307

<sup>6</sup> David Walls & Max Anders, *Holma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: I & II Peter, I, II, III John, Jude* (Holman, 1999), p. 248

<sup>7</sup> Hiebert, p. 330

听说了该犹的殷勤好客。<sup>8</sup>很明显，神希望该犹的榜样也影响到我们这些人。在第 6 节后半段，约翰勉励该犹要坚持做这样的事情：

**你若配得过神，帮助他们往前行，这就好了。**

该犹呀，你做得很棒，继续努力！“**这就好了**”可以翻译成“干得漂亮”，和我们今天的理解是一样的。篮球教练会大声吆喝：“那一记投篮真漂亮！”当别人让我们得到益处的时候，我们会说：“你干得真漂亮。”约翰也在对该犹说：“你对那些服事主的人所做的是很美的事情，干得漂亮，继续努力！”

我们再看第 6 节，**你若配得过神，帮助他们往前行，这就好了**。在这里，约翰让我们看到一个标准：该怎样支持那些将生命奉献给福音事工的人。约翰所写的话，我们可以理解为：我们要用一种神认为配得的方式来关心那些教会同工、福音使者。换句话说，神在关注我们怎样照顾他的仆人。中文标准译本把这句话翻译为：**你如果以神喜悦的方式送他们上路，就做得很好了**。

不过，我们也可以根据经文最初的结构来理解，也就是：我们怎样对待神，也应该用同样的方式对待这些人。而该犹就像服事神一样服事那些人。

我们不妨设想一下，耶稣来到你家里。你会安排祂住在地下室还是主卧室呢？你会让祂吃剩菜剩饭，还是给他做拿手好菜呢？约翰说：“你要像服事神那样对待他们。”你会让神吃剩饭吗？你会给神一点小钱，像打发要饭的那样吗？

神向我们彰显的是何等的恩典和慈爱呢？保罗说：“**这恩典是神用诸般智慧聪明，充充足足赏给我们的**。”神将祂的恩典挥霍在我们身上！我们能够想象哪个教会把奉献挥霍在宣教士身上吗？教会因为过于慷慨而会受到指责吗？

很多年前，我父母还是宣教士。他们会带着我去拜访一些提供奉献支持的教会。我上大学的时候，有一年放假期间，爸爸带我去一个教会讲道。星期天一早，我们就起床了，那段路开车大概需要一个小时。爸爸讲完道之后，和大家握手寒暄。显然，没有人打算请我们去家里吃午饭。那也就算了。但是我还记得，上车回家之前，我问爸爸：“你打算去哪里吃午饭……咱们吃什么？”我当时 19 岁，胃口好的话，一天要吃六七顿。爸爸犹豫了一下，说：“我看，咱们可以回家吃。”我说：“你没有钱吗？”“没有。”“你跑这么大老远来讲道，这个教会一分钱都没给你？汽油钱？午餐费？一点钱也没给吗？”爸爸笑了笑，说：“我们可以回家吃。”这确实谈不上挥霍。

作为宣教士子弟，我以前每个圣诞节都会收到一个教会的礼物，比如糖果、牙刷、袜子、泡泡糖什么的。这些礼物确实不错，不过它们都是装在一个洗过的牛奶盒子里，用牛皮纸包着寄过来的。千真万确！就是用过的牛奶包装盒，洗刷干净，接着用。后来年纪大一点的时候，我会琢磨……算了，还是不告诉大家我当时怎么想的吧。但是，这是谁出的主意呀？难道他们就买不起普通的盒子和圣诞节的包装纸吗？

当然，话又说回来了。确实有很多人忠心地支持我父母。我所拥有的比很多孩子都多，也从来没有吃过什么苦。不过我确实去过一些宣教士的家，也听过他们的故事：有些支持他们的教会甚至寄给他们用过的袋泡茶。如果是你，你会怎么应付这种羞辱……这种节俭未免太过分了吧！这种做法配得过神吗？算是以神喜悦的方式在支持宣教士吗？想一下，如果耶稣坐在你家的客厅，你会不会对祂说：“等我喝完了这杯茶，再把茶包拿出来，给你泡上。”我想，你应该不会这样做的。

---

<sup>8</sup> Adapted from Gary W. Derickson, *Evangelical Exegetical Commentary: 1, 2 & 3 John* (Lexham Press, 2014), p. 673

我们是不是忘了这些人是干什么的？他们是基督的仆人，为了福音的缘故，甚至不顾自己的性命。我们难道不应该竭尽所能地去支持、照顾他们吗？在这里，我希望顺便称赞一下我们教会的宣教后勤团队。他们的确对我们教会差遣去海外的宣教士关怀备至。亲爱的弟兄姊妹，我也需要称赞你们每一个人，这不是恭维的话。我们的会众对于教会的传道人、领袖和宣教士向来是有恩惠而又慷慨的。然而，我们不可以停止，而是要继续前进，要更加慷慨。为什么呢？

使徒约翰告诉了我们要牢牢抓住绳子的两个原因：

**第一个原因，他们服事的是耶稣。**

第 7 节开头就说：*因他们是为主的名出外。*

“**主的名**”在原文中翻译成“**那名**”，同样的用法出现在使徒行传 5:28，犹太领袖禁止使徒们奉“**这名**”教导人。<sup>9</sup>在使徒行传 5:40-41，他们再次吩咐使徒们，不可以奉耶稣的名讲道。但是路加记载了后来发生的事情：使徒们被宗教领袖鞭打之后，*离开公会，心里欢喜，因被算是配为这名受辱。*

我们看到的经文都提到“**这名**”，都是代表耶稣的属性、祂的神性、祂的福音和祂的荣耀。腓立比书 2:9 将耶稣的名描述为超乎万名之上的名，因为祂的名代表耶稣的一切，祂是超乎一切的。在使徒行传 4:12，彼得讲道的时候说：“*除祂以外，别无拯救；因为在天下人间，没有赐下别的名，我们可以靠着得救。*”福音和耶稣的名是完全而又紧密地联系在一起，绝不可以分离。

今天，我们听到越来越多的人说：所有的宗教都是敬拜同一位神，只是名称不同罢了。基督教、伊斯兰教、犹太教、佛教、印度教，众多的神或者唯一的神，其实都是指向同一位神。这位神是很宽容的，会让每一个人进入天堂。

在使徒约翰生活的那个年代，人们也是用同样的说辞。希腊人和罗马人都是有各自的神明和女神。但是当希腊和罗马社会融合的时候，他们说：没有问题。你们希腊人把那位主要的神明叫做宙斯，我们罗马人叫他丘比特。其实都是一个神，不过名字不一样而已。

可是，当使徒保罗出现的时候，他可没说：“你们希腊人叫他宙斯，你们罗马人叫他丘比特，但是我们基督徒叫他耶稣……其实都是同一位！”<sup>10</sup>相反，在使徒行传 14:15，保罗却说：“*我们传福音给你们，是叫你们离弃这些虚妄，归向那创造天、地、海和其中万物的永生神。*”

我们是在支持那些为了福音事工而奉献生命的人，一定要抓紧绳子。他们下到不信主的黑暗地区，为福音的真光和耶稣之名作见证。在约翰福音 20:31，约翰写道：“*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，并且叫你们信了祂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。*”

这就是我们要牢牢抓住绳子的第一个原因：他们是奉耶稣的名外出服事，我们当然应该慷慨地支持他们，他们配得到我们慷慨而又忠心的支持。

**第二个原因：他们奉献了自己的生命。**

我们看第 7 节：

*因他们是为主的名出外，对于外邦人一无所取。*

---

<sup>9</sup> Yarborough, p. 372

<sup>10</sup> Adapted from Jobes, p. 274

“外邦人”这个词指的是不相信福音的人，也就是非基督徒。我们把这个圣经原则用到今天的教会中，就意味着教会不可以求助于世界，让非基督徒支持教会的宣教事工。教会不要给非信徒写信筹款。我们也不会举办义卖活动，筹集宣教资金。我们也不打算把东西卖给邻居，指望用这种方式差遣团队去宣教工场。这样一来，福音就不值钱了。更糟糕的是，我们的宣教事工也会被扭曲，结果，我们把东西卖给了传福音的对象，完全是本末倒置了。

我们再回到约翰所写的这节经文：这些旅行的传道人、布道植堂者、牧师、翻译圣经的人，以及全职基督徒工人没有寻求非信徒的支持，也不会找他们筹款。

神的心意是让教会为自身的宣教事工提供资金，支持代表教会的全职仆人。这才是合乎圣经的模式。但是这就要求我们的教会担负起自己的责任。当今教会的威廉·克里仍然需要有人抓紧绳子。

这些人离开自己的家乡，放弃本来的收入来源；他们凭信心参与事工，不是为了金钱。实际上，他们做出这个选择的时候，已经放弃了很多赚钱的机会。

- 我想到有位医生卖掉自己蒸蒸日上的诊所，来我们神学院读书，他现在是个植堂者，靠着微薄的收入生活。
- 我还想到一个建筑业承包商卖掉自己的公司，来我们神学院读书，他现在住在一个简陋的房子里，连木地板都没有。

我可以告诉大家：这些出色的基督仆人都盼望并且祷告：信徒和教会遵循使徒约翰和保罗的建议。在哥林多前书 9:9-11，保罗写道：

**就如摩西的律法记着说：“牛在场上踹谷的时候，不可笼住它的嘴。”难道神所挂念的是牛吗？不全是为我们说的吗？分明是为我们说的。因为耕种的当存着指望去耕种；打场的也当存得粮的指望去打场。我们若把属灵的种子撒在你们中间，就是从你们收割奉养肉身之物，这还算大事吗？**

换句话说，事情本来就应该有这样的。保罗和约翰都强调这种关系。他们为了神话语的事工牺牲自己，投资在我们的生命上，所以，他们得到我们的物质供应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。如果有人为了我们的属灵益处而牺牲，我们也应该为他们而牺牲自己的物质资源。这是一种健康的循环模式。

所以，因为这些基督的仆人服事的是主耶稣，因为他们奉献了自己的生命，所以我们就应该牢牢地抓紧绳子，大力地支持他们。

那么我们的慷慨奉献应该根据什么标准呢？我们打算把什么献给神自己，也应该怎样给他们奉献。所以，今天的问题就是：我们是不是感觉有压力呢？当我们支持宣教事工的时候，信心的肌肉有没有得到锻炼呢？

你有没有紧紧抓住教会事工的绳子呢？那些给你带来属灵帮助的个人和事工，你有没有跟随神的带领，按照祂所赐的能力，在奉献方面给他们紧紧抓住绳子呢？

我所祷告的就是：我们大家在人生结束的时候，手上都带着因为抓紧绳子而导致的水泡或茧子。这都是为着福音和基督之名的缘故。

那荣耀的名是远超过万名之上的。

本讲稿是根据斯蒂芬·戴维（Stephen Davey）2019年3月24日讲道稿整理而成。  
©斯蒂芬·戴维（Stephen Davey）著作权 2019  
版权所有